## 董事会决议

公司名称:测试 Z500 公司 J2 (以下称"本公司")

日期: 2023年9月5日

## 会议地点:会议室

**鉴于**:本公司拟作为承租人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出租人")开展以租赁设备为租赁物的融资租赁⊠直租□售后回租项目(下称"本项目"),特召开此次董事会审议有关事项。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及审慎考虑交易文件,通过以下决议:

- (1) 同意本公司与出租人开展本项目并签订编号 MSFL-2023-09-0048-Z-001-PH《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元,利息及费用等按双方商定内容另计。
- (2) 同意本公司签署与本项目相关的交易文件(包括对该等文件的任何修订或补充)、约定、承诺或确认等相关文件。
- (3)同意本公司向出租人提供动产抵押担保并签署编号MSFL-2023-09-0048-Z-001-PH-DY《抵押合同》(包括对该等文件的任何修订或补充)。
- (4) 同意本公司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约定、承诺或确认等相关文件。
- (5) 同意授权并指示本公司向出租人提供公司章程(含章程修正案)并加盖本公司公章且对该公司章程全部内容的真实性予以确认。
- (6) 同意授权并指示本公司完备相关交易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在中国法律及规定的要求下于中国各相关机构所需进行的任何审批、登记、备案和/或任何形式的程序。
- (7) 同意本公司的授权代表就上述事宜以本公司之名义签署所有文件和采取所有行动,无论在本决议之前或之后,其效力均在此予以确认和追认,均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 (8)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和决议作出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及内容合法有效。
- (9)作为本决议事项的证明,各与会董事或其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本公司公章,以证明通过上述决议。若本 决议使用电子签名的方式签署,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以下无正文)



与会董事签字:

与会董事签字:

本公司公章:

